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AXNERVA**  
**雲智匯科技服務**

**MAXNERVA TECHNOLOGY SERVICES LIMITED**

**雲智匯科技服務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37)

## 中期業績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雲智匯科技服務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合併業績。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報表已由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審閱。

### 業績及財務回顧

誠如二零一五至一六年年報所披露，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對其業務重心作出重大改革，增設一個全新資訊科技(「資訊科技」)整合及解決方案服務分部，以滿足迅速增長之「工業4.0」市場。

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營業額約為242,200,000港元，增長401.0%（二零一五年：48,300,000港元）。營業額之上升主要由新資訊科技整合及解決方案服務業務所貢獻，其較高的毛利率亦有助本集團之毛利增至約88,8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12,500,000港元）。本集團溢利淨值增加47,100,000港元至48,6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1,500,000港元）。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付任何中期股息。

### 存貨及應收營業賬項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存貨水平增加至約73,3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43,300,000港元）。庫存週轉天數約為132天（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186天）。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應收營業賬項亦增加61,700,000港元至約88,6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26,900,000港元），主要由於銷售上升。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約208,7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216,200,000港元）。本集團所獲之銀行信貸總額約為45,5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45,500,000港元），而仍可動用之信貸額約為27,4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28,300,000港元）。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處於現金淨值狀況，資產負債比率（界定為總借貸扣除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後（淨債務）除以總資本（即總權益加淨債務））並不適用。本集團之資產主要由股東權益、應付營業賬項及銀行借貸組成。應付營業賬項需於一年內償還，銀行借貸包括根據原合約到期日須於一年內償還之商業貸款。

借貸主要以港元及美元（「美元」）為單位。而集團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則以港元、美元、新台幣及中國人民幣為單位。集團之主要借貸利息均以浮動息率計算，並跟隨香港銀行港元同業拆息或倫敦銀行美元同業拆息作計算基準。因集團大部份應付營業賬項及銀行借貸均以港元及美元為單位，預期匯兌風險輕微，集團並無使用投機性衍生工具。

## 業務回顧

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從事以下主要業務：

- 資訊科技整合及解決方案服務；及
- 電子產品製造。

### 資訊科技整合及解決方案服務

誠如二零一五至一六年度報告所披露，資訊科技整合及解決方案服務業務(包括於智能工廠及智能辦公室範圍提供以項目為基礎的系統整合服務及銷售資訊科技產品)成為本集團之主要收益來源。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此業務分部所產生之收益總額約186,500,000港元，佔本集團總收益約77.0%。

### 電子產品製造

電子產品製造業務表現於上一個財政年度開始惡化，於本財政年度上半年的表現持續失色。此業務分部之經營環境因勞工成本增加、競爭日漸激烈及客戶數目減少而變得更具挑戰。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此業務分部錄得收益總額約55,600,000港元，較上一財政年度增加15.1%或約7,300,000港元。此分部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4,800,000港元之虧損，相較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則錄得分部溢利3,400,000港元。

## 未來展望

工業4.0之概念為透過將生產過程數碼化提升營運效率。數碼化透過實行下列各項達成：(i)物聯網及雲端，(ii)大數據，(iii)人工智能，及(iv)機器人技術。管理層相信，提供工業4.0服務之商機龐大，可從資訊科技整合及解決方案服務業務之發展及成為本集團主要收入來源獲得引證。就此而言，本公司將投放更多資源擴展本業務分部及擴充其客戶基礎。

就電子產品製造業務而言，董事將密切監察及竭盡全力為該業務制定最佳政策。然而，倘其持續表現不佳，董事將採取所有可能的措施解決有關狀況及應對瞬息變化的商業環境，並保護股東權益。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有總數約470名(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約450名)全職僱員。本集團僱員之薪酬幅度維持於一個具競爭力的水平，而僱員之獎勵則根據本集團之薪金及花紅制度一般架構與表現掛鈎。其他員工福利包括公積金、保險及醫療保障。

## 簡明合併利潤表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b>持續經營業務</b>			
營業額	2	242,166	48,335
銷售成本		<u>(153,405)</u>	<u>(35,852)</u>
<b>毛利</b>		<u>88,761</u>	<u>12,483</u>
其他收入		91	–
變賣物業、機器及設備收益淨額		–	130
銷售及經銷開支		(3,040)	(2,634)
一般及行政開支		<u>(26,771)</u>	<u>(7,182)</u>
<b>經營溢利</b>		<b>59,041</b>	2,797
融資成本—淨額		<u>(48)</u>	<u>(284)</u>
<b>除稅前溢利</b>		<b>58,993</b>	2,513
利得稅開支	3	<u>(10,363)</u>	<u>(63)</u>
<b>持續經營業務之期內溢利</b>		<u>48,630</u>	<u>2,450</u>
已終止業務之期內虧損		<u>–</u>	<u>(986)</u>
<b>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b>		<u>48,630</u>	<u>1,464</u>
<b>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之</b>			
<b>每股盈利／(虧損)</b>			
<b>—基本及攤薄(調整至港仙)</b>			
—持續經營業務	5	<u>7.34</u>	<u>0.56</u>
—已終止業務	5	<u>–</u>	<u>(0.22)</u>

應付本公司權益持有人股息之詳情列於附註4。

## 簡明合併綜合收益表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綜合收益：		
期內溢利	48,630	1,464
其他綜合虧損：		
可能重估為損益之項目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平值稅後虧損	-	(41)
－外幣換算差額	(1,487)	(735)
期內其他綜合虧損	(1,487)	(776)
期內總綜合收益	47,143	688
總綜合收益歸屬於：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持續經營業務	47,143	1,464
－已終止業務	-	(776)
	47,143	688

## 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附註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無形資產		8,244	1,680
物業、機器及設備		11,870	3,946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的財務資產		4,654	—
其他長期資產		715	1,767
		<u>25,483</u>	<u>7,393</u>
<b>流動資產</b>			
存貨		73,271	43,265
應收營業賬項	6	88,601	26,857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43,835	32,85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8,703	216,177
		<u>414,410</u>	<u>319,158</u>
<b>總資產</b>		<u>439,893</u>	<u>326,551</u>
<b>權益</b>			
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股本 及儲備			
股本		66,224	66,224
股份溢價		234,640	234,640
儲備		5,704	(41,439)
<b>權益總額</b>		<u>306,568</u>	<u>259,425</u>
<b>負債</b>			
<b>流動負債</b>			
借貸		18,101	17,191
應付營業賬項	7	78,424	40,788
應付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31,387	9,147
應付稅款		5,413	—
		<u>133,325</u>	<u>67,126</u>
<b>總負債</b>		<u>133,325</u>	<u>67,126</u>
<b>總權益及負債</b>		<u>439,893</u>	<u>326,551</u>

## 附註：

### 1(A)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本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本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應與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之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財務報表一併閱覽。

除下文所述者外，所採納之會計政策與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納者一致。

#### (i)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的財務資產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的財務資產乃被指定為此類別或並無分類為任何其他類別之非衍生工具。除非投資到期或管理層有意在報告期結束後十二個月內出售該項投資，否則該等資產列入非流動資產。

#### (ii) 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利得稅乃按適用於預期年度總收益之稅率累計。

#### (iii) 下列新準則及對現行準則之修訂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開始之財政年度強制實行及對本集團並無構成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實體：應用綜合入賬之例外情況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4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收購於合營業務之權益之會計法 監管遞延賬戶 披露方案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修訂本)	可接納折舊及攤銷方法之澄清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修訂本)	農業：生產性植物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 年度改善項目	單獨財務報表的權益法 二零一二至二零一四年週期之年度改善



- (iv) 下列已頒佈準則及對現有準則之修訂須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財政年度強制執行，而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間的 資產出售或貢獻 <sup>3</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與客戶合約之收入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sup>2</sup>

<sup>1</sup>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2</sup>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3</sup> 生效日期待定

管理層正評估以上新訂準則及準則修訂本的影響，目前尚未能夠確定該等新訂準則及準則修訂本會否對本集團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

## 1(B) 財務風險管理

本集團的活動承受多種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貨幣風險、公平值利率風險、現金流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並未包括年度財務報表規定的所有財務風險管理信息和披露，此中期財務報表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自去年底以來風險管理政策並無任何變動。

## 2 收入及分部資料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由於二零一五年十月二十九日進行出售事項，經銷電子元器件及經銷個人電腦產品營運分部分類為非持續經營業務。非持續經營業務令本集團架構有所改變，因而改變其呈報分部組成。分部披露之比較數字已經重列，以符合本期間之呈列方式。此外，提供系統及網絡整合、資訊科技解決方案開發及執行及相關維護解決方案服務業務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開始。

主要營運決策人為執行董事(統稱為「主要營運決策人」)，彼等作出策略性決定。主要營運決策人通過審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內部報告以評估業績表現並據此分配相應的資源。管理層亦根據該等報告對經營分部作出判定。

主要營運決策人從營運性質及產品或服務類別角度考慮業務，並認為本集團有兩大經營分部，即「電子產品製造」及「資訊科技整合及解決方案服務」，後者為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新建立業務。

本集團各營運分部均為策略性業務單位，由相關單位的領導人管理。主要營運決策人根據呈報分部之除稅前溢利業績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人的其他資料乃以與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一致的方式計量。

呈報分部的資產不包括統一管理的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的財務資產及公司資產(主要包括公司現金及銀行結餘)。呈報分部的負債不包括公司負債。該等項目為資產負債表內總資產負債的調節對賬的一部分。

本集團於本期間之營業額及經營溢利貢獻依經營分部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一六年		
	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資訊科技整合及		
	電子產品製造	解決方案服務	總額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b>營業額</b>			
銷售貨品	55,622	9,005	64,627
提供服務	—	177,539	177,539
	<u>55,622</u>	<u>186,544</u>	<u>242,166</u>
呈報分部之業績	<u>(4,770)</u>	<u>66,970</u>	<u>62,200</u>
呈報分部之業績與期內溢利的 調節對賬如下：			
呈報分部之業績			62,200
未分配開支			<u>(3,159)</u>
經營溢利			59,041
融資成本—淨額			<u>(48)</u>
<b>除稅前溢利</b>			<u>58,993</u>

附註： 未分配開支主要包括公司層面產生的工資、法律及專業費用及其他營運開支。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一五年  
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電子產品製造 總額  
千港元 千港元

營業額		
銷售貨品	48,335	48,335
呈報分部之業績	3,390	3,390
呈報分部之業績與期內溢利的調節對賬如下：		
呈報分部之業績		3,390
未分配開支		(593)
經營溢利		2,797
融資成本—淨額		(284)
除稅前溢利		2,513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		
	電子產品 製造 千港元	資訊科技 整合及 解決方案服務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分部資產			
分部資產	64,564	306,498	371,062
其他未分配資產(附註a)			68,831
資產總額			439,893
分部負債			
分部負債	63,160	66,503	129,663
其他未分配負債(附註b)			3,662
負債總額			133,325

附註a：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其他未分配資產主要包括作公司用途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附註b：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其他未分配負債主要包括公司開支之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電子產品 製造 千港元	資訊科技 整合及 解決方案服務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分部資產			
分部資產	74,288	173,627	247,915
其他未分配資產(附註a)			<u>78,636</u>
資產總額			<u><b>326,551</b></u>
分部負債			
分部負債	28,801	35,883	64,684
其他未分配負債(附註b)			<u>2,442</u>
負債總額			<u><b>67,126</b></u>

附註a：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其他未分配資產主要包括作公司用途之傢俱、裝置及設備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附註b：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其他未分配負債主要包括公司開支之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外部客戶的收益(按客戶所在地區)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香港	882	5,176
中國大陸	197,003	7,074
北美洲	1,902	284
歐洲	35,248	30,503
其他亞洲國家	7,131	5,298
	<u><b>242,166</b></u>	<u><b>48,335</b></u>

### 3. 利得稅開支

本公司已獲豁免百慕達稅項。香港利得稅乃根據在香港產生或源自香港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二零一五年：16.5%)之稅率提撥準備。在中國內地及台灣成立及營運之集團公司須繳納企業利得稅，稅率分別是25%(二零一五年：25%)及17%(二零一五年：17%)。

根據於二零一六年七月的省份政策及由重慶市國家稅務局收到的書面批准，位於重慶並從事特定國家促進產業的雲智匯高新科技服務有限公司，當來自鼓勵發展行業之年度收益佔該財政年度總收益逾70%，即可按優惠稅率15%繳稅。

於簡明合併利潤表扣除之稅項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當期稅項：		
— 香港利得稅	(570)	—
— 中國企業利得稅	(9,793)	(63)
	<u>(10,363)</u>	<u>(63)</u>

### 4. 股息

於二零一五年十月十九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本公司宣派及派付每普通股0.23港元之特別股息，總額約為100,565,000港元。

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二十九日召開之董事會上，本公司董事概無宣派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

### 5. 每股盈利／(虧損)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是根據本集團之股東應佔溢利約48,63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1,464,000港元)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虧損)是按期內已發行普通股份之加權平均數662,239,448股(二零一五年：437,239,448股)計算。

期內並無具攤薄潛力之未行使普通股，因此每股攤薄盈利／(虧損)與每股基本盈利／(虧損)的金額相同。

## 6. 應收營業賬項

應收營業賬項及其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少於六十天	79,710	22,226
六十至一百二十天	7,812	4,631
超過一百二十天	1,079	16,656
	<hr/>	<hr/>
	88,601	43,513
減：減值撥備	—	16,656
	<hr/>	<hr/>
	88,601	26,857

本集團之大部份銷售之賒賬期一般由三十天至九十天。

## 7. 應付營業賬項

應付營業賬項及其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少於六十天	74,402	32,536
六十至一百二十天	3,775	8,252
超過一百二十天	247	—
	<hr/>	<hr/>
	78,424	40,788

##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除以下之偏離情況外，董事並不知悉有任何資料合理顯示本公司未曾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遵守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守則」)。

### 守則條文第A.2.1條

根據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應予以區分，不應由同一人擔任。

自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三日起，許立信先生擔任主席一職並在物色合適行政總裁(「行政總裁」)人選的過程中任本公司之代理行政總裁。貝克承晚先生其後於二零一六年四月十二日獲委任為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自此已符合守則第A.2.1條之規定。

### 守則條文第F.1.1條

曾慶贊(「曾先生」)先生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三日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公司秘書。雖然曾先生並非本公司按照守則條文第F.1.1條聘用的僱員，惟本公司已指派執行董事謝迪洋先生作為與曾先生聯繫的人士。有關本集團表現、財務狀況及其他主要發展及事務的資訊會經由指派聯絡人士迅速送達予曾先生。因此，根據守則條文第F.1.4條，實行上述安排後，全體董事仍被視為可獲得公司秘書的意見及服務。本公司已設立機制，確保曾先生能夠迅速掌握本集團的發展而不發生重大延誤，且憑藉其專業知識及經驗，董事會深信曾先生擔任公司秘書對本集團遵守相關董事會程序、適用法律、規則及法規而言至為有利。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準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準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而據本公司所知，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出現未能符合標準守則所載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行為守則之情況。

##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鄧天樂先生(主席)、簡已然先生及陳主望先生組成，職權範圍符合上市規則。審核委員會審核本集團之財務報告、內部監控及向董事會作出相關推薦建議。

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討論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事宜，包括審閱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

##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股份。

## 於聯交所網站刊登中期業績

本公告將於香港聯合交易所(「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刊登。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之中期報告載有上市規則規定之所有資料將寄予股東，並於適當時候在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maxnerva.com](http://www.maxnerva.com))刊登。

承董事會命  
雲智匯科技服務有限公司  
主席  
許立信

香港，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六位執行董事許立信先生、簡宜彬先生(鄭宜斌先生作為其替任董事)、謝迪洋先生、Ryu Young Sang James先生、貝克承晚先生及馮偉澄先生，以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鄧天樂先生、簡已然先生及陳主望先生組成。